

領 據

年 月 日

茲 收 到 國立臺北 發給 費
科技大學

新臺幣 萬 仟 佰 拾 元 正
此據。

領款人機關公司及職稱： 姓名： (簽章)

住 址	縣 路 段 巷 弄 號 市 街
身份證字號 (或護照號碼)	

款項內容及計算說明：